

2023年城南旧事读后感(优秀19篇)

青春是我们追求自由、追求真理的黄金时期。青春是培养领导能力和团队合作精神的时期，我们应该积极参与组织和团队活动。小编为大家整理了一些青春成功的秘诀，希望能给你们提供一些参考。

城南旧事读后感篇一

前两天，我拜读了林海音的《城南旧事》，感触颇多。

厚嘴唇的年轻人。这个厚嘴唇的年轻人，是英子在她家门口的一片荒地里认识的。他为了供养弟弟上学，不得不去偷东西。英子分不清他是好人还是坏人。不久，这个年轻人也被警察抓走了。

看海去！英子又高兴地念起来。”就是如此天真的对话，夹杂着美好的期许。“就像分不清海和天一样，我分不清好人和坏人”英子这样说到。我也搞不懂，他到底是好人还是坏人，但我知道他是个善良的人。他也同样自责着，同样疑惑着。他对自己的迷茫，不停地敲打着我的心。直到他遇见了同样善良天真的小英子，才露出了他善良的一面。他们无话不说，他们推心置腹，甚至立下了“我们看海去”这样美好的约定。偶尔，英子也会想，会不会又失去一个朋友？“我曾经有过一个朋友，人家说她是疯子，我却很喜欢她。这个人呢？人们会管他叫什么？我很怕离别，将会像那次离别疯子一样与他离别吗？”英子这样发问。

这个故事如此简单，如此纯净，又让人如此恋恋不舍。其中的的是是非非，在英子眼中虽然是深沉的，但还是那么充满希望：这里每一个故事都是心酸的，都关系着生死离别，却有一种生命的本真在，有一种希望在升腾弥漫。那份对大海、蓝天和火红的太阳的希望，对这些东西强烈的期望，涌动在

英子心底。虽然这每一寸的挣扎，每件事的不舍，都是低沉的，但英子心底只有善良、希望和博爱。

“我慢慢躲进大门里，依在妈妈的身边，想哭。”“英子，你看见这个人了没有？你不是喜欢写文章吗？将来你长大了，就把今天的事写一本书，说一说一个坏人怎么做了贼，又落得这么个下场。”“不！我反抗妈妈这样教育我！我将来长大是要这么写：我们看海去！”

城南旧事读后感篇二

《城南旧事》以一个六岁的小姑娘——英子为主人公，通过描写“惠安馆”、“我们看海去”、“兰姨娘”、“驴打滚儿”、“爸爸的花儿落了，我也不再是小孩子了”五个故事，透过英子的双眼，向世人展现了大人世界的悲欢离合。

其中我最喜欢的人物是小英子，从秀贞摘下来了几朵指甲草上的小红花，用白矾捣的时候，英子以为这是吃的这件事中体现了小英子的天真、可爱。

第一天英子谎称德先叔夸奖兰姨娘；第二天德先叔让英子给兰姨娘带书；第三天英子给他们传递了一次纸条；第四天英子陪他们看了一场电影，兰姨娘哭的惊天动地；第五天陪他们去了三贝子花园。才把兰姨娘从爸爸身边隔开，让妈妈的心情慢慢的好起来。从这件事中体现了小英子的聪明、机智。

英子问妈妈她是怎么来的，从这一件事想到了七岁那年赵家森拽着我的项链，我说：“你把我勒死我妈妈会多吃饭再生一个我来。”

英子搬进新家里吃饭时上一个菜，英子就加一个菜自己先吃起来，我也跟英子一样，坐席的时候上一道菜我就自己吧菜夹到碗里一些。

《城南旧事》

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方便收藏和打印

推荐度：

[点击下载文档](#)

[搜索文档](#)

城南旧事读后感篇三

水滴，令鲜花思念；花裙，令女孩着迷；《城南旧事》，令人回味无穷。

作者——林海音，用纯朴、真实的言语，描绘全文。使我爱不释手、浮想联翩。每当看到一条“小毛虫”及不明确的结局时，我总会绞尽脑汁思考：咦？难道秀贞的女儿真是妞儿吗？那么她们究竟有没有找到思康呢？她们是不是像宋妈所说，去世了呢？一个又一个问题总是一次又一次浮现在我的脑海中。

在北京城南，我认识了许许多多的知心好友：调皮而乐于助人的林英子，文静而乖巧的妞儿，疯癫而善良的秀贞，贴心而柔弱的宋妈。

阅读本书时，林英子的种种行为举止，令我佩服。惠安馆，她与众人所说的“疯子”一起玩笑；秀贞家，她把极为珍贵的金镯送给秀贞母女；空草地，她与莫不相识的厚嘴唇叔叔一起

谈话。

看到这种内容，我不禁想：难道英子不怕秀贞吗？要是我，恐怕早已躲得远远的了。那么珍贵的金镯，或许我碰都不敢碰一下呢？别说送给外人了，就算送给亲人，也会舍不得的。对于在荒无人烟的地方见到的陌生人，我想，我一定会吓得发抖，拔腿就跑。

北京城南的旅程已结束，在前往呼兰河的路上。我明白了：英子的童年之所以如此精彩快乐，是因为英子用自己那颗纯洁的心，感染了周围的每一人，打动了身边的每一个人。她留心观察身边的种种事物，细细记录。所以她的童年才如此丰富多彩，令人羡慕。

她的调皮显出可爱，她的可爱显出天真。

城南旧事读后感篇四

《城南旧事》是著名的台湾女作家林海音对自己儿时居住过的老北京城南的思念而写下的回忆录。通过主人翁英子童稚的双眼，展现了人世间的悲欢离合、喜怒哀乐。

在《城南旧事》中，这些形形色色的人陪伴着英子度过了她难忘的童年……第一章是《冬阳童年骆驼队》，也是《城南旧事》的序言。叙述了英子在冬阳底下学骆驼咀嚼、问爸爸为什么要系铃铛、想为骆驼剪肚皮底下的绒毛，以及问妈妈春天骆驼去哪儿了这几件小事。当我读到天真的英子学骆驼咀嚼时，不禁笑了起来。多么可爱，多么天真的孩子啊！童年是最幸福、最无忧无虑的时光。

在这充满童真的时光中，每个人的做过傻事，连小英子都不除外。第二章叫《惠安馆》。英子遇见秀贞和妞儿，并帮助她们重逢，多么感人啊！第三章是《我们看海去》，讲了英子与“小偷”的故事。他是英子的知心朋友，小英子却在无

意中出卖了他……这些章节都细腻生动的描绘了一个个性格鲜明的人物，表达了英子对童年的留恋以及对老北京城南的思念。

城南旧事读后感篇五

今天，我看了老师发的一本书叫城南旧事。书中令我最记忆犹新在惠安馆里，英子结识了‘‘疯子’’秀贞和她立下了友谊，可是她和惠安馆的疯子秀贞成了好友，在别人眼中，秀贞可是个疯子，可是英子不这么想，她一直把秀贞当正常人，当自己的好朋友。明白并同情秀贞是因为失去丈夫和孩子小桂子而变疯，后来，善良好心的英子找到了小桂子，还把妈妈最心爱、宝贵的玉给秀贞，让她们母女把玉当路费，回老家去找秀贞的丈夫。

可好景不长，英子从别人聊天中得知，秀贞他们早已葬身火车轮下，英子悲伤至极。英子还是个正义的孩子因为英子第一次遇见妞儿时，妞儿手里拿着好多东西，店伙计还非让妞儿唱段小曲，看到店伙计逗弄妞儿，“有说不出的气恼”并“插着腰”为妞儿抱不平哩。英子因此又和妞儿成了好友。还有英子的奶妈——宋妈，她性格坚强，因得知自己的孩子小栓子和丫头子，一个淹死了，一个被狠心丈夫给卖了而悲痛欲绝，还和英子一起去找被卖的丫头子，可是没有找到。最后，宋妈跟丈夫一起回家了。读了这本书我感到了英子的天真正义宋妈的坚强。

城南旧事读后感篇六

作者林海音从小在北京长大，所以作品有一股浓厚的老北京味儿。在这部经典之作中，林海音成功地运用了儿童的视角进行故事叙述。

拿起《城南旧事》的时候，书中描写的一切是那么有条不紊，缓缓的流水，缓缓的骆驼队和缓缓而逝的岁月完美结合，恰

似一首淡雅而含蓄的诗。读书的时候，最让我感动的是，这文字中间荡漾着一种淡泊与纯洁。在半个世纪离别中，城南的落花依旧，然而飘零的，只是人们记忆的碎片。

看罢，心头漾起一丝丝的温暖，因为已经很少看见这样朴素的东西，因为它不可以表达什么，只一个场景接一个场景地从容描绘一个孩子眼中的老北京，就像生活在说它自己一样，那样的不疾不徐，温厚醇和，那样的纯净淡泊，弥久恒新，那样的满是人间的烟火味，却无半点追名逐利。

全文的最后一章“爸爸的花儿落了”是我感触最深的一章，写出了作者所感受到的那种影响自己一生的最真挚的父爱。当我读到“夹竹桃是你爸爸种的，带着它，就像爸爸看见你在台上一样”，就明白父亲不能看见女儿上台做代表，仅仅以一朵夹竹桃衬托女儿渴望父亲去看的心情。作者一直以来都把父亲的话铭记于心，努力拼搏。文章写英子父亲病危，以花暗示了父亲的病情加重，直至死亡。英子不再逃避现实，她镇定地接受了事实，决定担负起帮助家人的责任，长大就意味着不再让人担忧。文中以“爸爸的花儿落了，我也不再是孩子了”结尾。是呀，长大了就得负责任。虽然生活的重担压在了幼小的生命的肩上，但是人的心灵已经长大，不再任性。

我推荐大家看一看这本书，他一定会给予你很大的帮助，还可以让你明白很多的道理。

城南旧事读后感篇七

一滴清水，可以折射太阳的夺目光辉，一本好书，可以净化美好的心灵。《城南旧事》一书，作者是林海音，内容是讲了“我”小时候在家乡北平的童年生活，直到小学毕业父亲得肺病去世的时候，花儿也落了，“我”的童年结束了的故事。一个“旧”字，让我想到古城残片、落在雪堆里的枝条、在墙角的枯叶。

童年，一去不复返，就像昨天已经过去，就再也不可能有昨天了，童年，也是一个梦的符号，错过了童年，也就错过了最美好的人生了啊！在书里，讲了几个鲜明的人物：曾祖母、曾祖父、母亲、父亲、兰姨娘、德先叔、宋妈、秀珍、胖妞……他们各有各的特点。

最让我感动的部分是“英子的乡恋”，讲了“童玩”，“童玩”二字，让我想到了我印象最深的“冬生娘仔”，它是那时孩子们唯一的布娃娃，它像一个书包、一本书、一张图画一样珍贵，甚至比现在的娃娃还要好许许多多倍，还有许多游戏，比如：剪纸，就是把彩纸放在一起，剪出不同花样，每有喜事时，喜欢剪纸的孩子们就会帮大人们剪。

长大后，英子就离开了家乡北平，到外地工作，但是，她永远没有忘记自己的家乡北平，一次次地回到家乡，又一次次地离开家乡，兰姨娘走了，宋妈也不在了，只有母亲还在身边。乡恋啊！不仅仅是对亲人的思念，也是对景物的思念。乡恋，是人们美好的感情。每个人都请记住乡恋，这是对将来的一种向往。英子在心中一直想着一个人们永远都忘不了的两个字“乡恋”。

有一本书，没有作者，书中也没有一个字，读过这本书的人，就会懂得一些哲理，并善于发现，从而走上了成功之路，许多名人都善于读这本书，从而走上了名人之路，这本书谁都有，而且天天离不开它，这本书有一个家喻户晓的名字——人生。

每个人都有一次人生的机会，如果你不懂人生，那么就会失去这次机会，你懂人生，就会获得人生给你的无边无际的快乐，人死了不能重生，所以，我有句话要告诉大家：人生如河流，要珍惜人生，不要让它白白浪费掉、消耗掉，让我们大家一起守护这属于我们的青春吧！

文档为doc格式

城南旧事读后感篇八

也让我们明白了：童年的雨天最是泥泞，却又是记忆里最干净的曾经。

《城南旧事》这本书以纯朴、天真的笔调，描绘了20世纪代，小主人公英子在北京城南京里的童年往事，读着里面的故事情节，仿佛身临其境。作者的那些往事，好像在我身边发生过一样真切：惠安馆的秀贞，井边的小伙伴妞儿，蹲在草丛里的”小偷，“爱笑的兰姨娘，和从小就陪伴英子的宋妈……这些美好的人、事、物都离英子远去，但唯一没有远去的是英子对童年的回忆。

当我读完这本书后，让我不禁陷入沉思。是呀，童年是快乐的也是短暂的，小英子的童年过去了，当她成长为一个真正的少年时，我们的童年也慢慢过去了。童年的许多趣事就像一支支蜡笔，为童年增添了许多色彩。童年将一去不返，所以，让我们一起珍惜自己的美好的童年吧！

城南旧事读后感篇九

在这本书里，我最喜欢的文章是《惠安馆》，因为它用各种方言把“惠安馆”这个名字描写的有趣极了。用北京话说是“惠安馆”，宋妈说成了“惠难馆”，妈妈说的是“灰娃娃馆”，爸爸却说成“飞安馆”。

当然，这是一本充满人性美的书，英子的心是纯净透明的，当大人们看不清美与丑的时候，她却能看得清。英子善良、仗义、倔强、聪明、勇敢，而这些正是我们生活中所要追寻的，不管你多大，不管你在什么位置，都不应该丢失童年的那份纯真与善良。

纯真善良的美丽童年，值得我们每一个人去品味，去珍藏。

《城南旧事》

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方便收藏和打印

推荐度：

[点击下载文档](#)

[搜索文档](#)

城南旧事读后感篇十

暑假里我一口气读完了一本名叫《城南旧事》的书。

这本书主要讲了：20年代末，六岁的小姑娘英子住在北京城南的一条小胡同里，在那里度过她的童年，也让她在各种见闻和遭遇成长了起来。后来，英子的爸爸因肺病而去世。宋妈也被她丈夫用小毛驴接走。英子随家人乘上远行的马车，带着种种疑惑告别了童年。

我最喜欢《冬阳童年骆驼队》因为骆驼队很可爱，她给英子带来了快乐，也给了我很多生活的启示，尤其是沉得住气，不着急。

每年的暑假是我最期待的，但却也让我很头大，因为总会一大堆一大堆的作业跟着我。就说今年的暑假吧。数学暑假乐园、语文阅读训练80篇、英语阅读100篇等等。所以，我的暑假永远快乐与烦恼并存。可是，今年暑假有点不一样。奶奶

把我送到姐姐家去写作业。姐姐给我订了一个小小的计划，我每天只做4页数学练习题，4页数学暑假作业，3篇语文课外阅读，3篇英语阅读和30分钟课外阅读。完成了这些作业后，其实我每天还有4小时和朋友玩呢。我就这样按着计划认真的做，使劲地玩。一天一天的过去了，发现十天后，所有的作业都完成了。真的就像骆驼一样要沉得住气，不要着急，慢慢地做，慢慢来；总会做完的，而且之快让我有点吃惊。

其实，身边的事都能告诉我这样的道理：在1948年和1986年的东京国际马拉松邀请赛中，日本选手山田本一均夺得冠军。当记者请他谈谈经验时，性情木讷，不善言谈的山田本一的回答跟谜一般：用智慧战胜对手。令人不得要领。原来，每次比赛之前，他都要乘车把比赛的线路仔细地看上一遍，并把沿途比较醒目的标志画下来。比如第一个标志是银行；第二个标志是一棵大树；第三个标志是一座红房子……这样一直画到赛程的终点。比赛开始后，我就以百米的速度奋力向第一个目标冲去，等到达第一个目标后，他又以同样的速度冲向第二个目标，40多公里的赛程，就被我分解成这么几个小目标轻松地跑完了。

原来“走一步，接着再走一步……”就这样坚持不懈地一步一步走才可以创造很多奇迹的。

城南旧事读后感篇十一

《城南旧事》是一部自传体小说，它以朴实、纯真的笔调，描绘了二十世纪二十年代，主人公小英子在北京城南经历的童年往事，向我们展示了一个孩子眼中的老北京。

这本书的作者是林海音，原名林含英，名小英子。1931月，出生在日本的大阪，不久之后回国，在北京度过了十分难忘、有趣的童年。二十世纪八十年代，《城南旧事》被拍成了一部电影，深受观众的热爱。《城南旧事》共分为六章，分别是惠安馆、我们看海去、兰姨娘、驴打滚、爸爸的花儿落了

和冬阳·童年·骆驼队。惠安馆讲作者于惠安馆的“疯子”——秀贞玩耍；我们看海去讲作者在校园里度过了快乐的生活；兰姨娘讲作者遇到了兰姨娘；驴打滚写作者看到宋妈哭了，还吃了好吃的“驴打滚”；爸爸的花儿落了写作者将要告别童年成长；冬阳·童年·骆驼队写作者冬天遇到骆驼队，一年一年过去了，作者很快告别了童年。

童年对每个人来说十分重要，一定要好好保存。

城南旧事读后感篇十二

寒假里，老师让读一本书——《城南旧事》。我买来看了以后，感触很深。

《城南旧事》这本书是著名作家林海音的代表作之一，这本书用主角英子童稚的双眼观看大人世界的喜怒哀乐和酸甜苦辣，一种说不出的童气融入字里行间，除了展现真实热闹的生活之余，全书在淡淡的忧伤中弥漫着一股浓浓的诗意，让人禁不住再三寻思个中深意。

读过《城南旧事》之后，我合上书，闭上眼睛，脑海中出现了这样一幅画面：英子拉着弟弟妹妹的手站在爸爸的花面前，凝视着这些花。《城南旧事》不仅记述了英子的童年，还让我回想起了自己很小很小的时候做过的傻事。想着想着，我笑出了声。童年是多么美好，童年的我们也是那么天真无邪！

《城南旧事》是故事，是梦幻，读时仿若音乐，轻轻扣动人心，字里行间所隐含的深意，更令人感动，久久不能自己。

城南旧事读后感篇十三

我读了《城南旧事》，并深深地喜欢上了这本书。这本书的作者是林海音，书中讲了林海音童年时代的生活。

故事主要讲了，20年代末，六岁的小姑娘林英子住在北京城南的一条小胡同里。经常痴立在胡同口寻找女儿的“疯”女人秀贞，是英子结交的第一个朋友。秀贞曾与一个大学生暗中相爱，后大学生被警察抓走，秀贞生下的女儿小桂子又被家人扔到城根下，生死不明。英子对她非常同情。英子得知小伙伴妞儿的身世很像小桂子，又发现她脖颈后的青记，急忙带她去找秀贞。秀贞与离散六年的女儿相认后，立刻带妞儿去找寻爸爸，结果母女俩惨死在火车轮下。后英子一家迁居新帘子胡同。英子又在附近的荒园中认识了一个厚嘴唇的年轻人。他为了供给弟弟上学，不得不去偷东西。英子觉得他很善良，但又分不清他是好人还是坏人。不久，英子在荒草地上捡到一个小铜佛，被警察局暗探发现，带巡警来抓走了这个年轻人，这件事使英子非常难过。英子九岁那年，她的奶妈宋妈的丈夫冯大明来到林家。

英子得知宋妈的儿子两年前掉进河里淹死，女儿也被丈夫卖给别人，心里十分伤心，不明白宋妈为什么撇下自己的孩子不管，来伺候别人。后来，英子的爸爸因肺病去世。宋妈也被她丈夫用小毛驴接走。英子随家人乘上远行的马车，带着种种疑惑告别了童年。书中的一切都是那样有条不紊，缓缓的流水、缓缓的驼队、缓缓而过的人群、缓缓而逝的岁月……景、物、人、事、情完美结合，似一首淡雅而含蓄的诗。

它透过主角英子童稚的双眼，向世人展现了大人世界的悲欢离合，有一种说不出的天真，却道尽人世复杂的情感。那一缕淡淡的哀愁，那一抹沉沉的相思，深深地印在英子童稚的记忆里，永不消退，也深深地打动着。整部小说充满了朴素、温馨的思想感情。

看《城南旧事》，使我的心头漾起一丝丝温暖，因为现在已经很少看见这样精致的东西，她不刻意表达什么，只一幅场景一幅场景地从容描绘一个孩子眼中的老北京，就像生活在说它自己。那样地不疾不徐，温厚淳和，那样地纯净淡泊，

弥久恒馨，那样地满是人间烟火味，却无半点追名逐利心。

宋妈，这个中国旧社会的产物。奶妈这种职业也就在中国才有吧。我没有孩子的时候不明白奶妈为什么总有奶，现在才明白，她们是生完孩子不喂自己的孩子而去哺乳别人的孩子。这个人物的命运注定是个悲剧。看到宋妈让我想到了我奶奶。她也是小脚，爷爷去世后奶奶为了能留在北京给别人当过保姆，艰难的支撑着这个家。她非常坚强，活的很有尊严。

这本书唤起我太多童年的回忆。虽然故事发生在北京南城的30年代，而我家在东城，我生于70年代末，但并不影响我们之间的共鸣，因为胡同在，胡同文化在。建筑绝对是文化的一个重要部分。梁思成当年多次向上级要求保留北京城原貌并感慨，“早晚有一天你们会因为北京的交通、工业污染、人口这些问题而后悔的。”龙应台在80年代访问北京时也曾颇为惆怅的说：“新建筑给我的整体印象是毫无个性、特色和美感，把古城温馨、传统的氛围破坏了，使北京荡然无存。”

记得上小学的时候看过《城南旧事》这部电影，对英子的大眼睛、扣边头和长亭外古道边的歌词记忆最深，再有就是张丰毅扮演的小偷。原来喜欢张丰毅是从那么小就开始了啊。

一部电影成功首先原著要好。很幸运在若干年后的今天我受某人提议想去读它，而且我这本还是著名画家关维兴插图版的。选书是一种缘份，当我读到这本书第一章第一段第一句话的时候，我就知道选对了。

“太阳从大玻璃窗透进来，照到大白纸糊的墙上，照到三屉桌上，照到我的小床上来了。我醒了，还躺在床上，看那道阳光里飞舞着的许多小小的、小小的尘埃。宋妈过来掸窗台，桌子，随着鸡毛掸子的舞动，那道阳光里的尘埃加多了，飞舞得更热闹了。”住胡同的时候我家住西房，每天早上阳光都会按时洒到我的床上。周末我会晚起，像书中主人公英子

一样躺在被窝儿里观察阳光里的尘埃，这是我小时候的生活写照。读到这里我在想，为什么我现在看不到了？为此还和朋友微信，朋友说现在也有，只是我们没有时间和心情去看了。突然意识到，达达他们哪儿会像我小时候那么有时间去观察和体味生活中的这些细节呢？每天一睁眼都是父母安排的各种课程，恐怕连赖床的机会都没有吧。

也许作者想给读者留一个念想儿，让读者自己去想象一个完美的结局。

小偷的故事是我看电影的时候就印象很深的，因为张丰毅扮演的小偷并没有那么可恶，反而让我对他有几分怜悯。电影拍的和书中描述的一样，和我看书时的想象完全吻合。

城南旧事读后感篇十四

闹市避巷，残阳驼铃，花开花落。一个个小故事平凑在一起，成了一个大故事。

一滴清水，可以折射太阳的夺目光辉；一本好书，可以净化一个人的美好心灵。在我内心的深处，曾经有这样一本书，它像一滴清水折射了我心中的太阳。

这本书的作者是台湾女性文学的开山人——林海音，在她悠悠的笔墨之下，这个故事显得格外凄美又弥漫着一股淡淡的忧伤。那时，小女孩英子用纯真无暇的脑袋思考世界，在她的记忆中欢笑和悲伤交织在一起，妞儿和秀贞的离去令她无限悲伤，但一个小小的皮球却又能让她开怀大笑。无数个让她难以忘怀的人出现在她的生命中，但最后却只是消失。

斜着嘴笑的兰姨娘、骑着小驴回老家的宋妈、不理我们小孩子的德先叔叔、椿树胡同的疯女人、井边的小伴侣、藏在草堆里的小偷儿，甚至她那个慈祥而又严厉的父亲也在花落时

逝去了，英子也在这时长大了。

英子，她可以忍痛让自己的好朋友妞儿，不，是小桂子和她的亲生母亲秀贞团聚，她所要面对的是二人的离去，剩下的只有悲伤和不舍。她们离开了世界上最关心她们，照顾她们的英子，也离开了这个不公平的世界。

小英子，她仿佛从小就有着人人平等的信念，她用平常的眼光看待每一个人，对每一个人好。

她和小偷约定了一起去看海，却不能不面对他为了弟弟偷东西的事实，她天真地以为小偷的承诺终有一天会实现；她不想让妈妈伤心，撮合兰姨娘却伤害了爸爸；当宋妈离开时，英子才明白平日里对她的讨厌、嫌弃，如今都化为不舍；当她毕业时，突然发现应该扛起自己的责任，爸爸却在花儿落了的时候去世了。她经历了一件又一件事情，岁月年华，她也已经长大。

还记得林海音在《城南旧事》中讲到：“就像我现在，抬头看见窗外蓝色的天空上，飘动着白色的云朵。”如今的我们早已没有闲暇时间陪妈妈去买菜，和爸爸一起种花，与家人一起说说话了，更没有时间像英子一样好好抬头望望天空了。邻居之间隔着一面又一面厚而重的墙，再也不能像以前一样一群人坐在一起谈笑风生了，整天只是围绕着电脑、手机打转，完全没了本该有的童年和世界。

我不止一次地回想起属于自己的欢乐童年，那个考砸了怕回家挨骂，到邻居家玩耍一听到奶奶的呼喊声就跑回家，被邻居夸我的耳朵比兔子的耳朵还灵，每天只怀着梦想着要一颗糖的童年。

思绪很快就飞回来了，英子慢慢地长大了，突然发现，我也已经长大了。

城南旧事读后感篇十五

暑假期间，我认真阅读了林海音创作的小说——《城南旧事》。

作者通过回忆童年时代在北京城南生活亲身经历，用非常普通的语言描写了当时人世间的真，善，美，丑。酸甜苦辣，读后让我深受教育。

作者对人物，景色以及老北京的风土人情，描写的活灵活现，栩栩如生。如秀贞对思康叔和小柱子纯真的爱描写的亲切感人。对骆驼的神态，细嚼慢咽的特点，可以直立的棉裤筒，毛茸茸的小油鸡，树上的虫子，草丛里的皮球等。都写的真实生动，的确让人有亲临其境之感。一幅幅场景描绘了英子眼中的老北京，也让我们看到了，老北京的画面，让我久久难以忘怀。

作者还揭露了封建社会的黑暗和贫困老百姓生活的艰辛，教育我们珍惜今天的幸福生活。发扬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把自己锻炼成像英子那样对社会有用的人。

《城南旧事》确实是一本教育人的好书。我真有爱不释手的感觉。

城南旧事读后感篇十六

在这个暑假里我把《城南旧事》这本书没读的部分读完了。

这本书讲的是林海音英子小时候在北京城南发生的点点滴滴。在这本书里最让我记忆深刻的就是“疯子”秀贞，虽然别人都叫她疯子但是英子却并不这么认为，英子觉得秀贞是一个很伟大的母亲，要不是因为自己的孩子小桂子不见了也许她们现在会过着很幸福的生活。英子非常同情秀贞。后来又得

知自己的朋友妞儿与小桂子的身世很像还发现了她脖子背后的青记。连忙把她带去找秀贞。秀贞终于找到了自己的女儿，我也很为她感到开心。

童年是美好的，一定要好好珍惜自己的童年。

【点评】语言平淡，中心不突出

城南旧事读后感篇十七

“长亭外，古道边，芳草碧连天……”当这首耳熟能详的曲调再次触摸我的耳膜，我仿佛又看到学骆驼吃草的小英子、疯疯癫癫的秀珍和身世可怜的妞儿。

《城南旧事》是我看过的最震撼人心的一本名著。它是女作家林海音的自传体小说，写了小英子用她童真的双眼，观察大人世界的喜怒哀乐、悲欢离合。“惠安馆”“我们看海去”“爸爸的花儿落了”，这些故事都让我久久不能忘怀。读完这部书，我好像长大了。

拿起《城南旧事》的时候，书中的一切是那么有条不紊，缓缓的流水，缓缓的骆驼队和缓缓而逝的岁月完美结合，恰似一首淡雅而含蓄的诗。读书的时候，最让我感动的是文字之间荡漾着的一种淡泊与纯洁。在半个世纪的离别中，城南的落花依旧，然而飘零的，只是人们记忆的碎片。

看罢，心头漾起一丝丝的温暖，因为已经很少看见这样朴素的东西，因为它不刻意表达什么，只一个场景一个场景地从容描绘一个孩子眼中的老北京，就像生活在说它自己一样，那样的不疾不徐、温厚醇和，那样的纯净淡泊、弥久恒馨，那样的满是人间烟火味，却无半点追名逐利。

全文的最后一章——“爸爸的花儿落了”是我感触最深的一

章，写出了作者所感受到的那种影响自己一生的最真挚的父爱。当我读到：“夹竹桃是你爸爸种的，带着它，就像爸爸看见你上台一样。”就明白父亲不能看着女儿上台做代表，仅仅以一朵夹竹桃衬托女儿渴望父亲去看的心情。作者一直以来都把父亲的话铭记在心里，努力拼搏。文章写英子父亲病危，以花暗示了父亲的病情加重直至死亡。英子不再逃避现实，她镇定地接受了事实，决定担负起帮助家人的责任。文中以“爸爸的花儿落了，我也不再是小孩子”结尾。是呀，长大了就得负责任，长大就意味着不再让人担忧。虽然生活的重担压在幼小生命的肩上，但是人的心灵已经长大，不再任性。

蓦然回首，满地零落的花瓣儿，诉说着盛夏的情怀..... 沉沉的情思之中，少了一丝懵懂，多了一份缅怀。落寞之后，那清越悠然、古朴婉转的音乐仍在耳畔萦绕着：

“长亭外，古道边，芳草碧连天.....”

城南旧事读后感篇十八

读了《城南旧事》，心中暖暖的，文章中淡淡的爱，仍回荡在左右。

文中英子与妞儿纯洁的友情，对疯子秀贞的爱，同蹲在草地的人许下看海承诺。英子用她那单纯童稚的双眼，看着大人们的世界，他们的悲欢离合，表面上天真，却有了深意，值得人们细细回味。

《城南旧事》中的那些事儿，看了无不让人心酸落泪，它的每一个真实的故事，都情真意切，感人肺腑。虽然每个故事的结尾，都有人离英子远去，但英子对他们的爱，对他们的祝福都不会离开他们。

英子天真的视角里，都会用真情去对待故事中的人物。孩子

嘛，往往最是春节，她的爱没有污点，不会在乎名利，她只在乎爱。就如同疯子秀贞，影子不会在乎别人怎么看待秀贞，她在乎的，只是对秀贞的友情。她只会认为秀贞是失散了孩子与丈夫的一个无助的女人。英子会帮秀贞，与秀贞玩耍，甚之无私地将自己的物品一件件送给她。英子是多么天真，她只在乎情，而不在于利。她没有大人物的世俗，只有一个孩子纯真的心。

淡淡的文字，描绘了哪些心酸事儿；淡淡的清香，品味出那些真挚情；淡淡的回忆，勾勒出那些善良人。

城南旧事读后感篇十九

从“兰姨娘”这个故事里，我们可以看出那个兰姨娘应该是很漂亮的吧！还有那个德先叔应该也不是那么凶的吧！从这两个重要角色中，我们可以看出，兰姨娘对我是很好的，她给我做“西瓜灯”，而且她也很喜欢说笑，文中有句话就说出来了“兰姨娘在我们家住了一个礼拜了，家里到处都是她的语声笑影。”我从《城南旧事》这本书中再次看到了我的童年。我的童年是快乐的；我的童年是温馨的；我的童年更是幸福的，我喜欢这本书，不光是为了它写的内容很符合我们的年龄，而且它里面的故事好温馨，有父母照顾你的一举一动；有好朋友关心你的一言一行；真的好温暖，让我的感触特别深，我真的非常喜欢这本书。